

附件 1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丰顺县医疗保障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0

填报人: 邱玉凤

联系电话: 0753-6888311

填报日期: 2025 年 7 月 11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丰顺县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落实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有关政策，拟订本县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拟订应对预案并组织实施。

（3）贯彻落实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落实动态调整 and 区域调剂平衡机制，落实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贯彻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贯彻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落实动态调整机制。

（5）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落实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执行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7）贯彻落实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

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落实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落实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9)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疗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增强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促进健康丰顺建设。

报告编制主体为丰顺县医疗保障局单位本局，属行政单位。本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于 2021 年 2 月经县委编办批复同意设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行政人员编制 8 人，事业编制人员 18 人，实有在职人员 24 人。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医保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县委、县政府关于实施“百千万工程”和推进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系列决策部署，开展“百千万工程”医保专项提升行动，推动医保管理精细化、服务便捷化、改革协同化，实现基本医保全民参保持续巩固、医保待遇稳中有升、基金运行安全高效、医药价格更趋合理，促进医保管理服务提质增效，着重

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突出精准扩面，全面推动应保尽保。我局高度重视，组织党组专题会议，传达市政府、市医保局领导有关居民医保征缴工作指示精神，通过建立单位间的沟通协作机制，医保部门充分发挥牵头协调作用，加强与税务、民政、乡村振兴、公安部门的信息共享，精准识别未参保人员，确保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二是突出人民至上，深入开展医疗救助工作。通过资助参保、门诊救助、住院救助、倾斜救助等多重措施，将困难群众进行分层分类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完善高额医疗费用负担患者动态监测预警机制，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功能，进一步合理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健全防止因病返贫致贫长效机制。

三是突出高效便捷，积极提升医保服务能力。将我县6个典型村纳入医保便民服务点建设，为参保人提供24项医保经办服务事项流程指导服务。同时定期组织经办人员、各镇（场）、各村医保联络员学习医保新政策，积极选派干部职工参加上级组织的各类医保业务培训，不断提升业务水平。落实医保经办服务事项“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推动全县医保经办服务标准化，经办业务实现“一窗办理、一次办结”，进一步提升了医保公共服务能力。

四是突出服务发展，做好利企惠民工作。开展“医保政策进企业”宣传活动，提高企业对医保助企政策、医保惠企经办绿色通道的知晓率，确保医保助企政策落地见效。持续改善医药产品采购生态，贯彻落实金融赋能协调保障机制，贯彻集中采购结余留用等激励措施，开展集采情况监测和评估，优化营商环境，服

务总部经济发展。

五是突出严厉整治，持续做好基金监管工作。积极开展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通过多种媒体渠道宣传医保基金监管政策 200 多条次，提高了群众对医保基金监管的知晓度和参与度。同时，公开曝光典型案例，形成强大有效的思想舆论震慑。建立医保基金大数据监测平台，运用大数据对医保基金的收支、流向和使用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和分析，比对和模型筛查，通过数据精准锁定可疑线索，提高监管精准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丰顺县医疗保障局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按项目申报表报批。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和本局自身的情况制定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紧紧围绕自身工作职能职责，完善落实绩效管理制度，深化绩效目标设定、绩效实施推进、绩效考核评估等各个方面做细做实，提升工作绩效，圆满完成上级交代的各项工作任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4 年，我局及时做好单位预算编制并严格按照年初预算做好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在支出过程中，严格执行三级审批程序，对各项办公费用和“三公”经费等厉行节约，做到了专款专用、账目清晰，无资金截留和挪用等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额 467.05 万元，分别为财政拨款收入 467.03 万元，其他收入 0.02 万元；支出总额 472.59 万元，分别为基本支出 419.7 万元，项目支出 52.89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4 年度评价得分为 96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我局在财政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按时高效地完成年度预算编制工作。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和上级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规定时间内合规、合理、合法分配各项上级有关专项资金。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2）目标设置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我局的整体绩效目标是根据单位职能和主要工作任务设定，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的设立与我局的三定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的相符性较高。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的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绩效管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我局在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建设方面逐渐完善。通过制定《丰顺县医疗保障局绩效目标监控管理办法》和《丰顺县医疗保障局项目绩效监控管理办法》，完善相关管理制度，为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提供了有力保障。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2）资金管理

①财务管理合规性

编制收支预算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统筹兼顾”的原则；严格执行批复的预算、按照规定调整预算。把预算工作做早、做细、做实，把预算审核贯穿于日常财务管理工作中。在资金统筹方面，严格财务收支，严控财务支出，加强资金监管，规范日常基础工作，及时划拨财政资金，加快资金有效运转。自评得 5 分（满分 5 分）。

（3）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根据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我局在取得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规范的向社会公开。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我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4）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我局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良好。自评得 6 分（满分 6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2024 年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均符合申报条件，项目经费实施规范、程序符合要求，资金使用合理。自评得 6 分（满分 6 分）。

③项目监管

我局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能积极做好检查、监控、验收等管理工作，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自评得 6 分（满分 6 分）。

（5）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我局按照政府采购制度要求，政府采购意向、政府采购合同备案皆于政府采购平台公开。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我局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我局政府采购活动合规合法，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④合同备案时效性

我局采购合同备案及时，自评得 1 分（满分 1 分）。

⑤采购政策效能

$A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100%; B=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A=189495/189495*100%=100%, B=189495/189495*100%=100%, A≥40%且 B≥70%的得 1 分, 自评得 1 分 (满分 1 分)。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我局无资产处置和出租出借资产收益。自评得 2 分 (满分 2 分)。

②资产盘点情况

我局 2024 年末进行资产清查盘点。自评得 0 分 (满分 2 分)。

③数据质量

我局按时按质上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核实性说明、单位分析报告等。自评得 2 分 (满分 2 分)。

④资产管理合规性

我局按规定对固定资产进行管理, 制订《丰顺县医疗保障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并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自评得 2 分 (满分 2 分)。

⑤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局合理配置固定资产, 使用固定资产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自评得 2 分 (满分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我局各项经济支出分类正确, 运转成本的控制程度和效果、

核算精准度等均合理，自评得 3 分（满分 3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根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Z01 计算得出公用经费控制率= $(294915.21-317200)/317200*100\%=-7.03\%$ ，控制率 ≤ 0 ，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我单位厉行节约，公用经费安排合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数，对机构运转成本做到严格控制。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

（2）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对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能够按时完成。在本局重点工作上，全县完成 2024 年度城乡居民医保缴费到账人数 44.6839 万人，完成市下达计划任务的 91.76%，全市排名第七。

2024 年，我县共完成对特困户、低保户、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收入对象等重点救助对象实行“一站式”救助与零星救助 87919 人次，人数为 31308 人，救助金额支出 1703.45 万元，充分发挥了医疗救助的保障作用，确实做到对困难群众应救尽救。

2024 年，我县在零星报销方面的医保基金支出约 2377.87 万元，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支出约 905.39 万元、城乡基本医疗保险支出约 1338.31 万元、大病补充医疗保险支出

约 134.17 万元。

2024 年，对全县 23 家检查定点医疗机构开展专项整治，其中 15 家定点医疗机构超特门支付范围属于违规，发现违规 1375 人次 168103 条，涉及违规金额达 501.366178 万元，已全部按要求退回医保专用账户。

2024 年，将全县 256 个村卫生站纳入医保结算，大大促进了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方便群众就近享受医保报销待遇，实现“小病、轻病”不出村的目标。

自评得 2 分（满分 2 分）。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能完成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自评得 10 分（满分 10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所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均能按时、按质完成，自评得 10 分（满分 10 分）。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单位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且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本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高。

自评得 2.5 分（满分 2.5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预算执行率还待改善。本年度部分专项资金下达时间稍晚，项目资金使用的时间有限，不能及时合理的安排项目进度，无法充分体现本年度资金使用率。

2. 改进意见：

①更加科学编制部门预算，结合部门实际情况和以前年度资金支出状况，加强预算收入和支出编制的可靠性和合理性。

②规范财务运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特别是项目资金的执行进度跟踪，及时与资金使用部门协同资金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保证当年资金当年使用，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用。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监督等各方面的制度还不够完善。接下来我局将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检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